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8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0号：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有关规定，将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止2014年6月30日的应收款项、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经过测试，公司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和部分存货等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主要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存货，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458.33万元，计入2014年半年度会计报表。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14年1-6月净利润458.33万元，减少所有者权益458.33万元（不考虑本期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转回或转销金额）。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情况的说明

2014年初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对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在3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300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0号—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要求，按照规定列表说明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注 1)	期末可收 回金额	可收回金 额的计算 过程	本次计提资 产减值准备 的依据	本期计 提额	本期转回 或转销额	计提原因
一、应收款项	47,425.89	47,063.29			380.74	18.14	
1、应收账款	39,961.48	39,701.54	见注 2	见注 3	278.08	18.14	按账龄分析法 计提坏账准备
2、其他应收款	7,464.40	7,361.75	见注 4	见注 5	102.66		按账龄分析法 计提坏账准备
二、存货	44,140.39	44,257.19	见注 6	见注 7	77.59	194.39	部分存货项目 成本高于其可 变现净值
合 计	91,566.28	91,320.48			458.33	212.53	

注1：账面价值为期末资产账面余额减年初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余额。

注2：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项及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注3：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项及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注4：同注2。

注5：同注3。

注6：按可变现净值确定可收回金额；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注7：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五、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截止 2014 年6 月 30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8 月 27 日